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 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6 月 1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6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赎回起始日	2023 年 9 月 14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 年 9 月 14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619	01762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限为 6 个月，在最短持有期限内该份基金份额不可赎回或转换转出，自最短持有期限届满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可赎回或转换转出。对于每份认购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该日）至 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对于每份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指自该份申购或转换转入份额确认日起（含该日）至 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该日）的期间。

（2）上表中赎回及转换转出起始日仅适用于认购份额，对于申购份额而言，自最短持有期限的下一工作日起（含该日），投资者可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可在该基金份额锁定持有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开放日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金融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有权不开放申购、赎回，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或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首次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投资人通过直销中心柜台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1、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根据 A 类基金份额投资群体的不同，将收取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的投资群体分类如下：

（1）特定投资者：指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经监管部门批准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特定投资者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者收取的申购费率按其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06%
100 万元≤M<500 万元	0.04%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2）非特定投资者：指除特定投资者之外的投资者。

非特定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其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40%
M≥500 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

销售费率。

5、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6、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7、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8、 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和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模或比例上限请参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处于开放持有期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 0.01 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某一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的份额余额少于 0.01 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其在该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 6 个月的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

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4、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2. 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3. 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4.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A=[B\times C\times(1-D)/(1+H)+G]/E$$

$$F=B\times C\times D$$

$$J=[B\times C\times(1-D)/(1+H)]\times H$$

其中，

A 为转入的基金份额数量；

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数量；

C 为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E 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F 为转出基金份额的赎回费；

G 为货币基金份额的未支付收益（如有，具体参见公司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规则）；

H 为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 H=0；

J 为申购补差费。

转出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资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的基金资产中列支。

举例：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特定投资者）持有鑫元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10,000 份,假设转出鑫元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没有未支付收益），转换为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转换日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的净值为 1.0100 元，申购补差费率为 0.6%，则可得到的转换的鑫元添鑫回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0000=10000 元

补差费=[10,000/（1+0.6%）]×0.6%=59.64 元

转入金额=10000-59.64=9940.36 元

转入份额=9940.36 /1.0100=9841.94 份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和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享受零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只收取赎回费。基金原转换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享有零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可与我司以下基金开展转换业务，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该业务并予以公告。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鑫元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000483
鑫元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	000484
鑫元恒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578
鑫元恒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0579
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55
鑫元鸿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694

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0814
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815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896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0897
鑫元合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0911
鑫元合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0910
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	001526
鑫元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	001527
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1601
鑫元鑫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1602
鑫元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2632
鑫元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2633
鑫元鑫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4944
鑫元鑫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4948
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5262
鑫元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5263
鑫元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5493
鑫元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5494
鑫元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5949
鑫元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5950
鑫元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42
鑫元核心资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6193
鑫元核心资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6194
鑫元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7092

鑫元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7093
鑫元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7324
鑫元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7325
鑫元一年定期开放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139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8864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08865
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9395
鑫元鑫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2096
鑫元鑫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2097
鑫元金融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115
鑫元合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	013875
鑫元鸿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	014005
鑫元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4263
鑫元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4264
鑫元健康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4285
鑫元健康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4286
鑫元清洁能源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4574
鑫元清洁能源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4575
鑫元悦享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4882
鑫元悦享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4883
鑫元专精特新企业精选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5071
鑫元专精特新企业精选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5072
鑫元裕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910

鑫元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6259
鑫元惠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6438
鑫元惠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6439
鑫元欣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6902
鑫元欣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6903
鑫元璟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180
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7190
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7191
鑫元恒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	017583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D 类份额	017584
鑫元成长驱动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17726
鑫元成长驱动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017727

注：同一只基金不同类型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1. 转换业务适用销售机构范围：

(1)直销机构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

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021-68619600

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xyamc.com

(2)销售机构

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是否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2.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3.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4. 转换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若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存在暂停或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等情形的，则互相转换的业务将受限制，具体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转换出的基金份额遵循转换出基金赎回业务的相关原则处理。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 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7.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

8.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

本基金管理人的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也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

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021-68619600

本公司的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xyamc.com

2. 场外代销机构

(1)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2幢1层A2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海文

客服电话：86-10-85556017

网址：www.crsec.com.cn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服电话：86-21-23180000

网址：www.htsec.com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服电话：86-25-83387793

网址：www.htsc.com.cn

(4)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客服电话：025-56878016

网址: www.huilinbd.com

(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青路 76 号 (写字楼) 1 号楼 4 层 1-7-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青路 76 号 (写字楼) 1 号楼 4 层 1-7-2

法定代表人: 邹保威

客服电话: 010-89187658

网址: kenterui.jd.com

(6) 蚂蚁 (杭州) 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69 号蚂蚁 A 空间 9 号楼小邮局

法定代表人: 王珏

客服电话: 0571-26888888

网址: www.antfin.com

(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燕飞

客服电话: 025-66996699

网址: www.snjjin.com

(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8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昇荣

客服电话: 86-25-86775067

网址: www.njcb.com.cn

(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6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吴卫国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10)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 1501-1502 室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 楼

法定代表人：林劲

客服电话：0592-3122733

网址：www.xds.com.cn

(11)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6-1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46 号

法定代表人：马金

客服电话：021-60608999

网址：www.ajwm.com.cn

(1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 30 层 3001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021-65370077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 70 弄 1 号 208-36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 70 弄 1 号 208-36 室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4)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900 弄 15 号 526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bjx.66money.com

(15) 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众仁路 399 号运通星财富广场 1 号楼 B 座 14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嘉定区众仁路 399 号运通星财富广场 1 号楼 B 座 14 层

法定代表人：杨新章

客服电话：021-68595755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16)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 128 号 19 层 1902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文波

客服电话：86-21-20655588

网址：www.huajinsc.cn

(17)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法定代表人：谭广锋

客服电话：86013388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18)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0 层 12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 10 层 1206

法定代表人：彭浩

客服电话：010-88499161

网址：www.taixincf.com

(19)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泓晟国际中心 18 层

法定代表人：戴晓云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20)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 2401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3165 号五矿金融大厦(18-25 层)

法定代表人：黄海洲

客服电话：0755-23375555

网址：www.wkzq.cn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客服电话：86-591-87824863

网址：www.cib.com.cn

(22)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 360-1 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阳光金融中心 4,5,6,7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服电话：86-10-59053566

网址：www.ygibao.com

(2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88911818

网址：www.ijijin.com.cn

(2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亮

客服电话：86-10-80926716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

客服电话：86-531-68889038

网址：www.zts.com.cn

(26)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518048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f.com

(2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陈佳春

客服电话：0532-85022313

网址：sd.citics.com

(2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86-755-23835383

网址：www.citics.com

(29)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1001 室（部位：自编 01 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合利天德广场 T1 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陈可可

客服电话：020-37853815

网址: www.gzs.com.cn

(3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00 号 2719 室

办公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3000 号 2719 室

法定代表人: 肖雯

客服电话: 4000-211-768

网址: www.qieman.com

(3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法定代表人: 徐力

客服电话: 86-21-61899333

网址: www.srcb.com

(32) 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闸北区广中西路 1207 号 306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 116 号 703 室

法定代表人: 郑新林

客服电话: 021-68889206

网址: www.pytz.cn

(33)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0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冠捷大厦 307

法定代表人: 杨健

客服电话: 65309516

网址: www.jianfortune.com

(3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服电话: 021-54509977

网址: www.1234567.com.cn

(35)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1500 号 8 层 M 座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

客服电话：021-20700800

网址：www.520fund.com.cn

(36)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 565、577 号 8-11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 565、577 号 8-11 层

法定代表人：李抱

客服电话：0574-87082011

网址：www.yongxingsec.com

(3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客服电话：021-20691869

网址：www.erichfund.com.cn

(3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何伟

客服电话：86-21-53686888

网址：www.shzq.com

(39)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法定代表人：盛超

客服电话：010-86325713

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40)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4 层 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4 层 401-2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客服电话：010-56251471

网址：www.hcfunds.com

(41)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 6 号楼 15 层 15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楠

客服电话：010-61840600

网址：www.danjuanapp.com

(42) 北京中植基金销售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B 座 21、29 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客服电话：400-8180-888

网址：www.zzfund.com

(43)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0411-39027802

网址：www.yibaijin.com

(44)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王耀球

客服电话：86-769-21383048

网址：www.drcbank.com

(4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客服电话：86-21-22169914

网址：www.ebscn.com

(4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客服电话：86-21-38676798

网址：www.gtjas.com

(4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服电话：86-574-87050028

网址：www.nbcb.com.cn

(48)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丘斌

客服电话：86-20-28302628

网址：www.gzcb.com.cn

(49)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

法定代表人：徐晓军

客服电话：86-512-63969966

网址：www.szrcb.com

(50)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日照市烟台路 197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日照市烟台路 197 号

法定代表人：杨宝峰

客服电话：86-633-8081027

网址：www.bankofrizhao.com.cn

(51) 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32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32 室

法定代表人：栗旭

客服电话：021-53398968

网址：www.luxxfund.com

(5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501 号 6211 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500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陶怡

客服电话：021-20435200

网址：www.ehowbuy.com

(53)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3 幢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 3 幢

法定代表人：周剑秋

客服电话：86-25-52278884

网址：www.ftol.com.cn

(5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86-10-65608107

网址：www.csc108.com

(5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客服电话：86-20-87550265

网址：www.gf.com.cn

(56)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客服电话：86-591-38507869

网址：www.xyzq.com.cn

(5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客服电话：86-755-82825310

网址：www.essence.com.cn

(5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中国人寿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祝艳辉

客服电话：86-10-83270996

网址：www.cnht.com.cn

(59)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泉泰路 266 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泉泰路 266 号

法定代表人：林阳发

客服电话：86-595-22572611

网址：www.qzccb.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调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以及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2日